

证券代码：400059

证券简称：天珑 5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判断立场，我们对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与财务情况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确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事项的审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况。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次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并免于公司向其支付担保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程序合法。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属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对资金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能够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或有风险，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 2024 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与财务情况，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为防范汇率或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且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及审批程序。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认为该方案兼顾了公正与激励，充分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可以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发展，不存在侵犯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曾凡跃、窦志铭、秦志光

2024 年 4 月 30 日